

## 慈濟大學醫學系外國學生入學要點

93年10月26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10月29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12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6年5月22日入學招生委員會修正通過  
99年12月6日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12月22日第3次招生委員會修正通過  
103年4月23日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5月12日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6月3日第9次招生委員會修正通過  
107年11月21日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1月29日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月9日108學年度第7次招生委員會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系依據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六條規定及「慈濟大學外國學生入學申請規定」訂定「醫學系外國學生入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第二條 本系招收之外國學生以大學部為主，招生之名額，以不超過該學年度本系國內招生核定名額百分之十為限，但因執行國外學術合作計畫，有特殊需要，並經教育部專案核定者，得依其核定名額。
- 第三條 申請進入本系之外國學生，依據慈濟大學外國學生入學申請規定第八條之應檢附文件向本校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申請。
- 第四條 申請人除繳交第三條所列文件外，並須依慈濟大學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辦理，由本系之入學招生暨學生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審查申請者所檢附之資料。
- 第五條 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及教育部相關法令辦理。
- 第六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送請校招生委員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